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 3 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告
(2026-04)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 3 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各类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一、按交易类型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序号	交易类型	分类合并金额（万元）
1	服务类关联交易	2560.00
2	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	0.00
3	保险业务和其他类关联交易	853.40
4	利益转移类关联交易	0.00
5	合计	3413.40

注：1、本披露公告不包含已经逐项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金额、统一交易协议在本季度的执行金额以及根据监管规定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关联交易。

2、对本季度发生金额低于 500 万元，但该交易合同累计交易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纳入披露金额。

3、交易金额均为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点。

二、监管比例执行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与关联方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均符合监管要求，未发生超过监管比例规定的情况。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30日